动物科技学院 2019 年研究生复试

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一、组织领导

- (一)学院成立以院长为组长,分管领导和各专业(领域)复试小组组长组成的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小组,设立复试工作监查员一名,负责本学院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组织、管理和监督。
- (二)各专业(领域)成立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小组。复试小组由5人组成,设组长、副组长和秘书各1人,复试小组按照工作规范要求组织本专业(领域)考生的面试、英语口语、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考核、实践技能操作等有关复试内容。每个学科安排一名专职监督员监督复试小组的复试过程。

有直系亲属和利害关系人参加本年度研究生复试的,以上各小组人员应当实行回避制度。

二、各专业(领域)招生计划

类别	专业 (领域)	计划数	学制	第一志愿上线生源数
人口生业上兴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	6	3	0
	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4	3	3
全日制学术学位	特种经济动物饲养	2 3	1	
	草学	6	3	2
全日制专业学位	畜牧	14	3	2
至日前专业子位	农艺与种业	5	3	2
非全日制学位	畜牧	8	3	3
17年日1977年	农艺与种业 1 3	3	0	

一志愿考生复试名单

序号	姓名	成绩	学科	学位类别	备注
1	张永莉	260	草学	学硕	
2	刘哲	332	草学	学硕	
3	赵晨	274	畜牧	非全日制专硕	
4	焦振刚	287	畜牧	非全日制专硕	
8	邵志武	300	畜牧	非全日制专硕	
5	关晔	283	畜牧	全日制专硕	
6	王子腾	382	畜牧	全日制专硕	
7	李海滨	269	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学硕	
9	宇晓军	274	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学硕	
10	慈洋	353	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	学硕	
11	孙继鹏	325	农艺与种业	全日制专硕	
12	叶维依	349	农艺与种业	全日制专硕	
13	彭弟	322	特种经济动物饲养	学硕	

三、复试

(一) 考生进入复试的基本条件

1. 复试成绩要求

符合我校 2019 年全日制、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领域)的报考条件,初试成绩 不低于各招生专业的 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A 类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且达到各专业(领域)的复试成绩要求,具体要要求如下

动物营养与饲料科学、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特种经济动物饲养、草学学科初试总成绩 不低于255分,英语一不低于34分、思想政治理论不低于34分,业务课一不低于51分、业 务课二不低于51分。

畜牧领域、农艺与种业领域草业方向初试总成绩不低于255分,英语二不低于34分、思

想政治理论不低于34分,业务课一不低于51分、业务课二不低于51分。

2. 复试差额比例

复试差额比例 120%。

(二) 考生复试资格审查

学院工作小组负责审核考生复试资格,考生复试资格审核不通过者,不予复试和录取。

1. 复试资格

- (1)应届本科毕业生除应携带准考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外,还应提供有效期内的学生证及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上(https://www.chsi.com.cn)本人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打印件。
- (2) 往届毕业生除应携带准考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外,还应提供毕业证书、学位证原件及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上(https://www.chsi.com.cn)本人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因故不能提供的,需提供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 (3)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除需提供以上(1)或(2)所需材料外,还需提供《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 (4) 在境外获得的学历证书, 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

2. 加分资格

参加"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等项目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达到报考条件后,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纳入"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招录的考生,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加分政策。

参加"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项目服务期满、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初试总分加10分,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加分项目不累计,同时满足两项以上加分条件的考生按最高项加分。享受加分资格的考生,应在复试前跟研究生处研究生招生办确认,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加分资格。

(三)复试方式与内容

复试包括笔试、面试、英语口语、实践技能操作、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考核等方式,通过复试全面考察考生的综合素质和能力。

面试、英语口语、实践技能操作等复试成绩由复试小组复试人员按照百分制独立评分, 每个复试项目各复试人员的平均分作为该考生该复试项目的成绩。

1. 笔试

参加笔试的考生应携带 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准考证和身份证提前 20 分钟入场,考试开始后 15 分钟禁止进入考场,考试结束前 30 分钟禁止离开考场。考生应严格按照 2019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场纪律要求进行考试。

(1) 英语听力

由研究生处组织,满分 100 分,考试时间 35 分钟。英语听力频率为 FM87.8,考生自备收音机、耳机。不设定合格线,成绩按复试总计算方式计入复试总成绩。

(2) 加试

动物生物化学和畜牧学概论为畜牧领域的加试科目,加试科目每门满分 100 分,考试时间 120 分钟,每门成绩合格基本要求为 60 分。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考生复试总成绩,任何一门加试科目成绩达不到合格基本要求者取消复试资格。

(3) 专业课笔试

由学院统一组织,考试科目依据我校2019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进行(见考试安排)。

专业课满分 100 分,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专业课成绩合格线为 40 分,专业课成绩达不到合格基本要求者不予录取。成绩按复试总计算方式计入复试总成绩。

2. 面试

由各学科复试小组负责组织,成绩满分 100 分,时间 20 分钟。复试小组应对每位考生的作答情况进行现场记录,每面试完一名考生,复试小组人员应立即独立评分(百分制)。同一专业(领域)复试小组的面试方式、面试时间、试题难度和成绩评定标准应一致。基本内容如下:

- (1)专业素质和能力:大学期间学习成绩、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观察问题、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专业发展动态的了解及发展潜力,创新精神、创新能力(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考生)或职业精神、职业能力(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专业考生);
- (2)综合素质和能力:大学期间的综合表现、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面试时,采取统一标准抽签确定考生面试顺序,有面试试题的,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考生的试题。面试成绩合格线为50分,成绩达不到合格线者不予录取,面试成绩按总成绩计 算公式计入复试总成绩,低于50分的不予录取。

3. 英语口试

由复试小组负责组织,满分 100 分,时间为 3 分钟,主要考核考生的外语听、读、说等交流能力。每考核完一名考生应立即独立评分(百分制),不设合格线,成绩按总成绩计算方式计入复试总成绩。

4. 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质考核

由复试小组负责组织,考核结果以合格、不合格计,考核不合格的不予录取。主要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信状况、工作学习态度、职业道

德、遵纪守法、心理健康情况等方面。通过审查档案材料、单位鉴定意见和面试、面谈等方式进行审核,必要时可采取"函调"或"派人外调"的方式。考核结果不计入复试总成绩。

5. 各学科根据专业(领域)特点增加实践技能操作,实验操作细则各学科在复试前统一告之考生,实行百分制,不设合格线,成绩计入复试总成绩。

6. 体检

身体健康状况应符合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要求,并且无传染病。体检由研究生处组织,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四)复试具体安排

1. 缴费

考生通过青岛农业大学财务处收费平台完成缴费,报名费 180 元、体检费 71 元,未缴费的考生不予办理复试报到手续。

2. 考生报到

第一批次复试:

第一批次复试考生包含第一志愿上线且进入复试的考生,以及在3月26日上午12:00之前同意复试的调剂考生。

(1) 同等学历及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全日制、非全日制)

学校报到时间: 2019 年 3 月 26 日下午 16:00-17:00 , 地点: 办公楼 1214 房间。

加试时间: 3月27日上午: 8:30-10:30; 下午14:30-16:30

学院报到时间: 3月27日

(2) 其他考生(全日制、非全日制)

学校报到时间: 2019年3月27日8:30-17:00

地 点: 教学楼 G 区 305。

学院报到时间: 2018年3月27日8:30-11:30

地 点: 生物楼 C103

第二批次复试:

报到时间(全日制、非全日制): 2019年4月1日上午8:30-11:30,

地点:办公楼 1214 房间。

其它批次报到时间地点及考试安排以调剂系统发放的复试通知为准。

(3) 报到

研究生处报到时携带身份证、毕业证或学生证,领取复试通知书和复试记录表等材料。 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和享受加分政策的相关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学院报到时考生需提交复试通知书、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毕业证和学位证原件和复印件(往届生)、学生证(应届生)、初试准考证(请自留一份考英语用)、大学期间课程成绩单原件、思想政治考核表、《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应届生)、《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往届生)。3月27日上午到生物楼C103接受学院复试资格审核,并了解学科复试安排。

3. 英语听力考试(第一批次复试)

考试时间: 2019年3月28日下午2:10-2:45

考试地点: 教学楼 A 区五楼、六楼

考生应携带身份证、准考证,提前20分钟入场。

4. 体检(第一批次复试)

时间: 2019年3月29日上午7:50

集合地点:校医院南门

要求: 空腹、携带身份证。

5. 各学科笔试时间安排如下:

学科名称	笔试科目	笔试时间	考试地点
特种经济动物饲养学	经济动物生产学	3 月 28 日 16: 00—17: 30	教学楼 C302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 学	动物育种学、动物繁 殖学	3 月 28 日 16: 00—17: 30	教学楼 C302
动物营养与饲料学	动物营养学、饲料学	3 月 28 日 16: 00—17: 30	教学楼 C302
草学	草地学	3 月 28 日 16: 00—17: 30	教学楼 C302
畜牧(全日制和非全 日制专业学位)	动物育种学	3 月 28 日 16: 00—17: 30	教学楼 C304
农艺与种业(全日制 和非全日制专业学 位)	草地学	3 月 28 日 16: 00—17: 30	教学楼 C302

6、同等学历加试科目考试时间:

考试时间	3月27日上午8:30~10:30	3月27日下午14:30~16:30
加试科目	动物生物化学	畜牧学概论

7、各学科面试时间安排

学科名称	时间	地点
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学	3月28日19:00	生物楼 C103
特种经济动物饲养学	3月27日19:00	生物楼 C320
动物营养与饲料学	3月28日19:00	生物楼 418
草学、农艺与种业	3月28日19:00	科技楼 3027
畜牧(专硕)	3月29日14:00	生物楼 C103

四、调剂

(一) 调剂基本要求

1. 初试成绩达到第一志愿报考专业(领域)和调入专业(领域)的"2019 年全国硕士

研究生招生考试 A 类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 2. 调入专业(领域)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领域)相同或相近。
- 3. 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领域)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应相同。调入学术学位专业,要求初试科目为英语一;调入专业学位专业,初试科目为英语一或英语二。
 - 4. 第一志愿报考同一招生单位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考生择优接收调剂。

(二) 调剂程序

- 1. 考生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登陆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调剂系统填写调剂申请,学校每次开通调剂系统的时间不少于12小时。
- 2. 学院工作小组根据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细则,按照统一标准筛选符合调剂条件的考生,审核合格后通过调剂系统发放复试通知。未接到我校复试通知的考生,可在填写志愿24 小时后自行更改调剂志愿。
- 3. 考生接受复试通知(超过 24 小时未接受的视为自动放弃),并在规定时间网上缴费、报到、参加复试。
- 4. 所有拟录取的调剂考生,由研究生处通过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调剂系统发送拟录取通知。
- 5. 拟录取的考生必须在我校发放待录取通知的 24 小时内,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上调剂系统同意待录取,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拟录取资格。

五、录取

(一) 总成绩计算方式

考生总成绩=初试总分/5×60%+其他计入总成绩的复试项目(百分制)平均分×40%。 考生总成绩合格线为50分,达不到总成绩合格线者不予录取,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考生 总成绩合格线为40分,达不到总成绩合格线者不予录取。

(二) 总成绩排名方式

- 1. 全日制考生和非全日制考生按复试专业(领域)总成绩分别排名。
- 2. 第一批次复试且报考同一专业(领域)的同类考生按报考该专业(领域)的第一志愿 考生、初试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调剂考生、初试第一志愿报考其他招生单位的调剂考生分别 进行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名。其他批次复试的考生,按照同一专业(领域)的同类考生总成绩 由高到低排名。
- 3. 每批次复试达到合格线的全日制研究生考生申请调剂为同一专业或相近专业(复试内容与调剂专业完全相同)的非全日制研究生,经考生同意,可不再进行复试,按照考生已参加复试的总成绩作为该次调剂复试的总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名。
- 4. 复试总成绩相同的考生排名按初试总成绩排名,初试总成绩相同者按初试英语成绩排 名。

(三) 拟录取名单确定方式

- 1. 在各学科的招生计划内,对于第一批次复试考生,优先排名录取复试合格的报考该专业(领域)的全日制、非全日制第一志愿考生,录取专业第一志愿考生剩余的招生计划排名录取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调剂考生,录取前两类考生剩余的计划排名录取其他考生,其他批次复试的考生按照同一专业(领域)的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名录取。
- 2. 已接受我校拟录取通知的全日制考生,可申请调剂到非全日制相同专业,其他已接受拟录取考生不再接收其校内调剂申请。

(四) 录取类别

- 1. 非定向考生: 档案转入我校的考生均录取为非定向研究生(包括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 毕业后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就业。
 - 2. 定向考生: 档案不转入我校的考生均录取为定向研究生(包括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

生),录取前考生本人、工作单位与我校签订《定向就业培养协议书》,毕业后按协议回定向就业单位工作。

六、相关工作制度

(一) 监督制度

学院设立专职监督员,对整个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同时,我院畅通申诉举报渠道,凡是发现在复试录取工作中弄虚作假、违反招生录取规定和纪律的,均可向我院研究生招生办公室举报,举报电话分别为0532-86080781。

(二)复议制度

考生如果对复试录取结果有异议,可向学院工作小组投诉和申诉(投诉电话 0532-86080781)。学院工作小组进行核查、处理,切实保障考生合法权益。属于对政策执行 存在异议的,采用书面或口头答复申请人;属于对违规违纪行为举报的,由学院纪委进行调查,并按《信访条例》等有关规定给予书面答复。

(三) 信息公开制度

学校在青岛农业大学研究生处网站开辟专栏,准确及时公布复试录取方案和实施细则、复试和拟录取名单、咨询和申诉渠道等复试录取信息,并按照"谁公开、谁把关","谁公开、谁解释"的原则,做好对所公开信息的审核把关和解释说明工作。拟录取名单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公示期间名单不得修改。拟录取名单如有变动,须对变动部分做出说明,并对变动内容另行公示10个工作日。

(四)复议制度

考生如果对复试录取结果有异议,可向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投诉和申诉(投诉电话0532-86080781)。学院招生工作小组进行核查、处理,切实保障考生合法权益。属于对政策执行存在异议的,采用书面或口头答复申请人;属于对违规违纪行为举报的,由复试领

导小组并按《信访条例》等有关规定给予书面答复。

动物科技学院

2019年3月22日